

# 時 事 日 誌

本 社

## 一、國內部份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

△政院院長孫運璿告外籍記者，我基本國策不變

二十二日

△外交楊西崑赴美，處理使館事務。

△各界自強救國基金捐款，達一億八千餘萬元。

二十三日

△日本日華關係議員懇談會會長灘尾弘吉訪華。

二十四日

△蔣總統主持國家安全會議，提示外交軍事重點

二十五日

△蔣總統主持行憲紀念暨國大年會聯合開會典禮

二十六日

△蔣總統主持財經會談，欣慰同胞愛國熱忱。

△韓大使王滿鎬呈遞到任國書。

二十七日

△美副國務卿克里斯多福率代表團十餘人抵華，與我政府磋商中美未來關係。數萬群眾，在松山機場及圓山飯店抗議美匪建交，表露愛國情緒。

△立監兩院，促政府與美談判，堅守嚴正立場。  
二十八日

△蔣總統接見美代表團。

△中美代表舉行首次會議，談判基本問題。

二十九日

△蔣總統告美代表團，中美未來關係五原則：持續不變，事實基礎，安全保障，妥定法律及政府關係。對美突然宣佈斷交，再提最嚴重抗議  
△中美會談告一段落，除共同防約外，中美現存條約協定，雙方同意繼續有效，美代表團離華返美。

三十日

△大陸同胞與敵後同志，憤美匪建交，紛來函電表示効忠。

△政府公布人民申請出國觀光規則。

三十一日

△外交部指美違反條約基本精神，向美提最強烈抗議。
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一月一日

△蔣總統主持中樞開國紀念典禮及元旦團拜。

△全國各界舉行自強大會，結合全民力量，誓為政府後盾。

△前駐美大使沈劍虹返國。

二日

△蔣總統致函教宗，響應和平文告。

三日

△蔣總統告法記者魏奈特，匪俄赤化世界本質未變，寄望法人維護世界和平。

△內政部出入境管理局受理出國觀光申請。

四日

△蔣總統接受德記者德薩尼訪問，重申反共決心，忠告自由世界慎防共黨和解圈套。

△政院決設指導小組，發展國防工業。

五日

△太平洋區海洋科技會議在台北揭幕。

六日

△外交部派楊西崑為我政府代表，與美繼續談判。

七日

△馬祖加強空飄作業，號召大陸同胞起義。

八日

△行政院長孫運璿籲國人團結奮鬥，創造新機

九日

△立法院通過所得稅法修正案。

十日

△政府財政穩固，去年剩餘八十三億元，歷年累計歲餘六百七十餘億元，靈活運用，充實各項建設。

十一日

△行政院長孫運璿發表嚴正聲明，揭發共匪統戰

陰謀，斥匪重施和談故技。

△美國會議員團，由伍爾夫率領，抵台北訪問。

△中國輸出入銀行開業，辦理融資，協助外銷。

十二日

△蔣總統接見美議員團，強調對凡友誼永存。

△立法院通過公務員退修法修正案。

十三日

△美眾議員訪問團發表離華聲明，決致力立法，

增進中美傳統關係，維護台灣安定與經濟成長

△敵後反共同志紛來密函，擁護政府，奮鬥到底

△全國自強基金捐款已逾十四億元。

十四日

△行政院孫院長巡視金門澎湖防務，慰問軍民。

△日國會議員及軍事專家訪問團首批四人抵華。

十五日

△蔣總統接見日本國會議團團長金丸信等，交

換亞洲安全意見。

十六日

△行政院孫院長告在華美商，繼續增進密切關係。

十七日

△立法院通過勞工保險條例修正案。

△日國會議員訪問團，由灘尾弘吉率領抵華。

十八日

△蔣總統發布緊急處分令補充事項，原有增額民

意代表，在改選前繼續行使職權。

△中日國會議員舉行會談，研商共同利益與福祉

十九日

△立法院通過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條例

二十日

△大陸逃港義士尹子固等十三人接運來台，對記

者揭發共匪殘民暴行。

## 二、大陸部份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

△特訊：匪軍揭批江派，準備草草結束。

二十二日

△中央社電：匪黨十一屆三中全會收場。

二十三日

△香港消息：駐各地匪軍，遭民衆敵視。

二十四日

△香港消息：大陸青年，不滿繼續下放政策。

二十五日

△香港消息：數十大陸難胞，耶誕前夕逃港。

二十六日

△香港消息：廣西公共志士，連續毀匪糧倉。

二十七日

△路透社電：下放青年湧向北平，控訴生活慘況

二十八日

△合衆國際社電：上海大字報，要求平等及人權

△法新社電：北平一萬八千人公審紅衛兵頭目。

二十九日

△東京消息：杭州大字報，要求享有人權。

三十日

△路透社電：雲南下放青年代表，在北平失蹤。

三十一日

△法新社電：上海工人示威，抗議吃不飽。
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一月一日

△香港消息：大陸工人，反對政治學習。

二日

△中央社電：美記者指匪供認社會主義失敗。

三日

△香港消息：安徽旱災嚴重。

△東京消息：北平大字報，指性犯罪增加。

四日

△中央社電：僑眷急於離開大陸，匪幹趁機勒索

△法新社電：西安青年集體絕食，抗議長期下放

五日

△香港消息：西藏反共武力，突襲匪車隊。

△倫敦消息：王匪海容接受矯正學習。

六日

△法新社電：北平出現人權宣言形式大字報。

△香港消息：浙贛、滬杭、隴海鐵路，迭遭反共

志士破壞。湘桂鐵路沿線。出現反共傳單。

七日

△華府消息：美眾議員凱利自平報導，匪區人民

生活困苦，匪偽政權不穩。

八日

△中央社電：大陸下放青年回流，造成嚴重問題

△東京消息：北平大字報，要求民主與人權。

△法新社電：北平數百農民示威，反對飢餓迫害

九日

△中央社電：四川抗暴勢力強大，經常襲擊匪軍

十日

△倫敦消息：各省農工群眾湧至北平，抗議生活

艱苦。

十一日

△中央社電：匪區人權運動，遍及各大城市。

十二日

△華府消息：大陸農民湧向城市，抗議食不果腹。

十三日

△香港消息：大批下放青年，湧回上海遊蕩。

△紐約消息：匪偽經濟落後，美商幻想必將落空。

十四日

△香港消息：閩南工人抗暴，炸毀築路設備。

△路透社電：大陸農民在平遊行，要求人權，反對飢餓。

十五日

△路透社電：聚集北平示威農民，投訴無門。

十六日

△紐約消息：時報記者自平報導，匪區青年覺醒，亟欲掙脫桎梏。

十七日

△倫敦消息：大陸農民反飢餓；工人要工資；漁民無魚吃。

十八日

△美聯社電：沿台灣海峽地區，匪軍並未調走。

十九日

△法新社電：北平貼報，要求貶毛，並抨擊鄧魯會。

二十日

△倫敦消息：陝西農民擊斃匪軍，搬走糧食。

### 三、國際部份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

△沙王重申與我友好；宏、巴兩國決增進與我邦

交；烏拉圭決派大使駐華。

△中美青年在白宮前抗議卡特與匪勾結。

△美眾議員伍爾夫表示，決在國會抵制卡特政策。

二十二日

△美參議員高華德等提訴狀，控卡特違憲。

△薩爾瓦多總統保證，繼續支持我國。

二十三日

△我留美學生四百餘人，在平原鎮示威，抗議卡特媚匪。

△美自由中國委員會發起支持我國運動。

△美國前加州州長雷根，抨擊卡特愚行。

△美輿論紛責卡特背信毀約，親痛仇快。

二十四日

△美前中情局長布希稱，卡特賣友就敵，使美喪失信譽。

△美輿論續責卡特，無視匪僑奴役人民，喪失原則。

△美俄限武談判，因歧見受阻。

二十五日

△美兩院議員，決議透過國會立法予我安全保障。

△桂越邊境，武裝衝突。

二十六日

△韓總統朴正熙連任就職，保證致力增強國防。

△土耳其暴亂事件頻仍，十三個城市戒嚴。

△伊朗軍警，鎮壓暴亂。

二十七日

△美眾議員藍特，籲兩黨在國會採聯合行動，補救卡特毀約愚行。

△美同意法國售匪核電廠。

二十八日

△美議員指卡特愚行，無異宣布美已不信任。

△以與非洲南部國家，指卡特迫害盟友縱容共黨。

△韓總統朴正熙宣誓就職。

二十九日

△全美中華公所聯合聲明，堅定支持自由祖國。

△美參議員杜爾勸告國人冷靜，決傾力維我權益。

△新加坡政府宣布，決鎮壓壓共黨。

三十日

△中美貿易協定在美換文。

△美加僑社紛紛聲明，堅定支持自由祖國。

△紐約時報責卡特與匪建交，使美國蒙羞。

三十一日

△旅美各地華僑遊行，譴責卡特媚匪。

△美保守聯盟發動責難卡特廢約。
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一月一日

△華府、紐約、舊金山等地，中美人示威遊行，抗議卡特背信媚匪。

△海外各地僑胞集會，矢誓支持自由祖國。

△伊朗危機加深，軍人總理阿查理辭職。

二日

△巴拉圭總統，重申與我友誼。

△越共大舉進攻，高棉腹背受敵。

三日

△教廷珍視與我關係。象牙海岸總統祝福我國。

△卡特令美政府，在華設立機構，繼續兩國文化貿易及其他非官方關係。

△美處理外交失當，沙對卡特漸不信任。

△伊朗局勢混亂，外人紛紛離去。

四日

△卡特提備忘錄，維持中美實質關係。  
△美教授五十人，促國會維我權益。

△俄對美匪勾結，態度轉趨強烈。

△越軍攻佔高棉四分之一領土，逼近金邊。

五日

△全美僑社刊登廣告，支持自由祖國。

△美英法西德四國首長，在加勒比海會談。

六日

△全美民意調查，絕大多數反對卡特背信媚匪。

△高棉戰事熾烈，施亞努由棉抵平。

△伊朗文人內閣組成。國內用石油恢復生產。

△西方供匪武器，俄稱決不坐視。

七日

△沙王表示續支持我國，對中沙工業合作感欣慰

△親越共之棉共部隊，攻陷金邊。

△共匪責越侵棉，要求聯合國干預。

八日

△高棉易手，泰總理籲國人鎮靜；俄鼓噪叫好。

△棉叛軍成立人民革命委員會，韓沙林任主席。

△美高級官員指出，對匪貿易不樂觀。

九日

△卡特貿易代表史特勞斯廣播宣稱，中美貿易維持不變。

△美報刊續譴責卡特毀約，促即進行調查。

△俄軍集結大陸邊境，匪在南北兩線增兵。

△美支持伊朗文人政府，並勸巴勒維國王出國。

十日

△越軍追擊棉共殘旅，向泰邊推進。

△美凍結與越建交談判。

△美改變態度，捨棄伊朗國王。

十一日

△楊西崑與華府官員，二度商討中美關係。

△沙國報紙強調該國堅決反共，不與匪俄建交。

△美派機艦前往中東，嚇阻蘇俄擴張。

十二日

△西德國防部長宣稱，決不售匪武器。

△泰對棉局保持中立，不准共匪借道援棉。

△東協緊急會商中南半島變局。

十三日

△東協譴責越共侵棉，要求撤兵。

△親匪棉共最後據點馬德望、暹粒失陷。

△伊朗成立攝政委員會，伊王準備離境。

十四日

△匪越邊界衝突，雙方互控挑釁。

△越軍追擊棉共頑抗敗軍，推進泰邊，泰軍增援

十五日

△蓋洛普民意測驗，多數美國人民反對與我斷交

△范錫演說，明年對我續售防禦武器，促美商擴大與我貿易。

十六日

△美議員在參院提案，要求予我安全保證。

△美眾議員伍爾夫，堅持在華設正式機構，決議修改白宮所提法案。

△伊王離伊赴埃，攝政會接掌國政。

△日拒匪要求聯手對付越南。

十七日

△美參議員貝克等，要求

廢約行動。

△伊朗東部大地震，死亡近千人。

十八日

△美參議員高華德在參院譴責卡特違憲廢約。

△美參院所列七項議案，多主予我安全保障及外交特權。

十九日

△美參議員聯名提案，禁止卡特片面廢約。

△全美民意測驗顯示，支持我在華府設立官方機構，並續供我武器。

△卡特承認，與匪勾搭使俄阻延限武簽約。

二十日

△美議員紛紛提案維護中美利益，參眾兩院共達十二件。

△印尼拒與匪和解。

△越南抗議匪軍入侵。

